

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不存在对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公司资产、主营业务及股权结构均发生变更，为使财务信息能更真实、可靠地反映经济运营状况，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变更原有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而均采用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一直使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情况如下：

二、变更事项

1、应收款项

变更前：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100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减值的并入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80	80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变更后：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	--------------------

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3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B、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2（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5	5

2、存货

变更前：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进行摊销。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变更后：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固定资产

变更前：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0	4.50
通用设备	5	5.00-10.00	19.00-18.00
专用设备	5-10	5.00-10.00	19.00-9.00
运输工具	5-10	5.00-10.00	19.00-9.00
其他设备	5	5.00-10.00	19.00-18.00

变更后：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4	5	23.75
办公设备	5	5	19.00

4、无形资产

变更前：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8-50年	直线法
软件	5年	直线法

变更后：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计算机软件	3年、5年、10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5、收入

变更前：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打火机、点火枪、喷雾器和医疗器械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变更后：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为快递服务。快递业务模式分为揽收、分拣、转运、派送四个

环节，公司负责为加盟商揽收的快递提供分拣、转运服务，由加盟商负责揽收、派送环节。根据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公司在提供的快递业务服务完成时点进行确认相关收入。

二、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收购，因此，法律上的母公司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壳公司，法律上的子公司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成为会计上的购买方，所以，具体的会计处理均采用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一直使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鉴于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是针对法律上母公司原来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而言的，对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而言，不存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而合并财务报表参照反向收购原则编制，因此不存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此次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是依据会计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此次调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和要求。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师事务所专项意见：没有发现存在与《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不相符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二日